

#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台北市松江路350號3樓（第2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代理出席股東及電子方式出席所代表股份總額210,781,998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總額352,628,253股之59.77%（公司法179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為0股）。

列席：陳龍騰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攀發會計師 葉立琦律師

出席董事：王皆誼董事 陳龍騰獨立董事 蕭國富獨立董事 張國明獨立董事 吳宏揚董事

主席：王皆誼 紀錄：鍾勁梅 李佳容

主席宣佈開會：（親自出席、代理出席股東及電子方式出席所代表股份總額已達法定數額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 二、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111年度營業狀況，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三）本公司擬提撥111年度獲利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金額為新台幣4,360,815元，111年度獲利百分之零點三為董事酬勞，其金額為新台幣1,308,245元，報請 公鑒。

（四）報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 三、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製完成，並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王攀發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提請 承認。

說明：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207,054,19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58,829,031權），反對75,60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75,605權），棄權1,988,19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988,196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111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793,308,394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15元及股票股利0.75元，盈餘分配表內容（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207,059,33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58,834,173權），反對76,06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76,069權），棄權1,982,59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982,590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 四、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 公決。

說明：依「公司法」110年12月29日公布修正第172-2條「公司章程得訂明股東會開會時，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為配合主管機關推動視訊股東會，並因應數位化時代之需求，提供股東便利參與股東會之管道，爰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九條，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207,049,10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58,823,946權），反對83,06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83,066權），棄權1,985,82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985,820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提請 公決。

說明：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1年3月11日證櫃監字第11100543772號函頒佈「○○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206,951,78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58,726,627權），反對82,53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82,532權），棄權2,083,67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2,083,673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11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擬自111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264,471,180元，發行新股26,447,118股，每仟股核發75股，每股面額10元整。

（二）本次盈餘分派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比率計算之，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行拼湊，並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單位辦理拼湊成整股，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累積畸零股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如嗣後因本公司辦理其他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調整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轉增資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四）本增資案所訂各項要件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207,055,48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58,830,322權），反對80,99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80,994權），棄權1,981,51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1,981,516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 五、選舉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本公司第15屆董事7人。

說明：（一）本公司第14屆董事任期將屆滿，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於本次股東常會改選。

（二）本次選舉應選第15屆董事7人（其中獨立董事3人），並由3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行使監察人職權，其任期為3年，自112年6月9日起就任，至115年6月8日止，並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辦理改選。

（三）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及本公司章程第九條規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其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經112年4月17日第14屆第17次董事會審查通過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附錄）。

主席宣布監票員：戶號8720

選舉結果：依照本公司章程所選任之第十五屆新任董事當選人如下：

職稱	當選人股東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當選姓名或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8993	中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貴賢	207,716,960
董事	3	勝仁針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貴鋒	205,910,392
董事	8993	中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皆誼	205,770,283
董事	3	勝仁針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宏揚	205,643,107
獨立董事	M10080****	陳龍騰	205,315,049
獨立董事	J10097****	蕭國富	205,220,844
獨立董事	Y12000****	張國明	205,166,833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九時二十九分）

主席：王皆誼



紀錄：鍾勁梅



李佳容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 (一) 注重本業、提昇品質、加強客戶服務，並且順應國際化趨勢，拓展投資事業的廣度及深度。
(二) 加強營運績效，整合各項資源，研究高附加價值產品，發揮市場行銷競爭力。
(三) 培育經營人才及技術團隊，強化組織運作，增進勞資和諧，提昇企業永續的核心優勢。
(四) 加強研發之軟硬體設備擴增與技術提昇。

二、實施概況

- (一) 掌握上游原料供應來源，助益生產順暢，供貨安定，並與下游客戶建立互利共存之雙贏策略。
(二) 發揮行銷通路競爭力，鞏固並開發國內外市場，同時並配合產業提昇及客戶需求，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代工產品，增加產業競爭力。
(三) 垂直產業發展，開發酯鹵品市場及紡絲油劑市場，增加企業營收，提昇產業技術水準、形象及營業利益。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一一年度之營業收入計1,828,734元，營業成本及費用計1,703,670千元，營業淨利125,064千元，營業外收(支)計305,349千元，稅前淨利430,413千元，所得稅費用28,316千元，本期稅後淨利402,097千元。

四、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一一年度預算依規定不需公告財務預測。

五、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111年度, and sub-items for profit analysis like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稅後淨利, 資產報酬率, etc.

六、研究發展狀況

- (一) POY/SDY 紡絲油劑之開發。
(二) 酯化之非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三) 陰陽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四) 特殊品非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五) 化妝品及個人清潔用品之酯鹵品與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六) 各種特殊用途之酯鹵品開發。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王攀發會計師查核完竣，經核均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繕就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陳龍騰

中華民國一一二二年三月八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Article No., Revised Text, Original Text, and Reason for Revision. It details changes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and internal control regulations.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對象銷貨收入認列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非離子介面活性劑之製造加工、買賣與進出口貿易業務，可區分為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及酯鹵品兩大類。由於我國審計準則係將收入認列預設為存有舞弊風險，因是將對特定銷售對象之銷貨收入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請分別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三四。

本會計師以考量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之產業特性及近年來之主要營運狀況為基礎，執行以下程序以因應審計風險：

-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111年度特定銷售對象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3.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確定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磐亞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超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磐亞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游素環

會計師：王攀發

游素環 (Signature)

王攀發 (Signatur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100356048號

附錄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for 111年12月31日, including assets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and liabilities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for 111年12月31日, including equity (股本) and other items (其他權益項目).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111年度, showing operating income, expenses, and net profit.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110年度, showing operating income, expenses, and net profit.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Table showing distribution of profit (盈餘分配表) with columns for items and amounts.

【說明】一、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1 月 2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規定...

董事長：王貴賢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Table comparing old and new articles of the company charter, with columns for article number, old text, and new text.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第 15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Table listing candidates for the 15th board of directors, including name, education, and experience.

響亞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Contains 6 rows of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shareholder meeting rules.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Contains 11 rows of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shareholder meeting rules.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Contains 16 rows of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shareholder meeting rules.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Contains 11 rows of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shareholder meeting rules.